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ictory Securities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540)

正面盈利預告
綜合業績轉虧為盈
及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轉虧為盈

本公告乃由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第 17.10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 GEM 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目前可獲取資料（包括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本期間」））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勝利證券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擁有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勝利證券（香港）」）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

1. 預期本集團及勝利證券（香港）於本期間分別錄得綜合除稅前溢利約 4,704 萬港元及除稅前溢利約 5,179 萬港元，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本集團及勝利證券（香港）分別錄得綜合除稅前虧損約 570 萬港元及除稅前虧損約 219 萬港元；

2. 預期本集團及勝利證券（香港）於本期間分別錄得綜合淨利潤約 4,072 萬港元及淨利潤約 4,548 萬港元，而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間，本集團及勝利證券（香港）分別錄得綜合淨虧損約 582 萬港元及淨虧損約 231 萬港元。

根據目前可獲取資料，董事會認為本期間本集團及勝利證券（香港）財務表現大幅提升，主要原因是收益增加，尤其是主要得益於虛擬資產業務領域的強勁成長勢頭，本期間虛擬資產相關業務所帶來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 2,000%。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管理層可獲取之本集團最新財務資料進行的初步評估而作出。上述資料可能會根據進一步更新資料及經本公司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閱後再作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本期間之業績公告，該公告將於 2025 年 8 月底或之前刊發。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勝利證券（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英傑

香港，2025 年 7 月 18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高鵬女士、趙子良先生及陳沛泉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陳英傑先生（主席）；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英永鎬先生、廖俊寧先生及甄嘉勝醫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victorysec.com.hk。